

江西省财政厅文件

赣财农指〔2023〕12号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 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的通知

各设区市财政局、赣江新区财政金融局，江西省农业科学院：

为支持做好农业产业发展相关工作，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3 年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3〕20 号）要求，现下达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项目代码：10000023Z221403000002）（详见附件 1），市县收入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3 农林水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设区市财政部门收到资金文件后，抓紧商同级业务主管部门，进一步加快资金分配，及时将资金正式分解下达至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资金下达文件应抄报省财政厅备案。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分配表对提前下达资金指标来源进行了明确标识，请做好预算指标衔接。安排给脱贫县的资金，按照《江西省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赣财扶〔2021〕6号）有关规定执行。

二、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请各设区市财政部门对照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3），同步分解落实绩效目标，督促主管部门严格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项目调整、后续支持的重要依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各省直部门加强预算管理，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分配表

2.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全省)

3. 2023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分
发)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抄送：财政部江西监管局，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各设区市农业农村局、
赣江新区社会发展局。

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年5月25日印发

附件1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地区 (单位)	合计							已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小计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种业发展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			畜牧业发展	小计	原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小计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种业发展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			畜牧业发展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农业产业强镇	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农业产业强镇	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全省总计	141334	86378	981	13000	5500	30000	5475	51894	51894	89440	34484	981	13000	5500	30000	5475
	一、省本级	60		60							60		60				
306	江西省农业科学院	60		60							60		60				
306002	其中：江西省农业科学院园艺研究所	60		60							60		60				
	二、设区市	141274	86378	921	13000	5500	30000	5475	51894	51894	89380	34484	921	13000	5500	30000	5475
360100000	南昌市	10801	10105			600		96	6238	6238	4563	3867			600		96
360200000	景德镇市	4907	4327				500	80	2518	2518	2389	1809				500	80
360300000	萍乡市	3346	1246			700	1050	350	1074	1074	2272	172			700	1050	350
360400000	九江市	16132	5940		3000	1000	5320	872	3516	3516	12616	2424		3000	1000	5320	872

单位编码	地区 (单位)	合计							已提前下达		此次下达						
		小计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种业发展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			畜牧业发展	小计	原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小计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种业发展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			畜牧业发展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农业产业强镇	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	农业产业强镇	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360500000	新余市	3555	2773			300	450	32	1263	1263	2292	1510			300	450	32
360600000	鹰潭市	5521	3200			1000	960	361	1700	1700	3821	1500			1000	960	361
360700000	赣州市	17694	8949	330		300	7395	720	6998	6998	10696	1951	330		300	7395	720
360900000	宜春市	22273	15461	30		300	4830	1652	8544	8544	13729	6917	30		300	4830	1652
361100000	上饶市	24703	13732	101	7000	300	3265	305	7657	7657	17046	6075	101	7000	300	3265	305
360800000	吉安市	15151	11100	400		300	2400	951	6807	6807	8344	4293	400		300	2400	951
361100000	抚州市	17181	9535	60	3000	700	3830	56	5569	5569	11612	3966	60	3000	700	3830	56
361200000	赣江新区	10	10						10	10							

备注：江西省农业科学院园艺研究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301 农业农村”，经济分类科目“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附件2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全省）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89440	
	其中：中央补助	89440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农机化水平。 目标2：支持种业发展。 目标3：支持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4：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猪良种补贴数量（万头）	11.9
		项目县牛羊肉产量增长率	≥2%
		补贴机具数	≥52098台（套）
		种畜禽生产性能测定数量（只、头）	31300
		农作物种质资源保存数量（份）	2559
		保护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品种数量（个）	7
		农业产业园项目实施县（个）	4
		建设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数量（个）	4
		续建鄱阳湖稻米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10
		续建富硒蔬菜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10
		新建油菜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7
		新建麻鸡黄鸡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6
		产业园项目实施县（个）	4
		稻米年产量（万吨）	≥870
		富硒蔬菜面积（万亩）	≥63.57
		支持产业强镇乡镇数量（个）	13
		油菜面积（万亩）	≥111.1
	质量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9%
		产业园主导产业加工转化率	≥85%
		集群内肉蛋产量增长	≥1%
		支持7个国家保护品种保种，确保种质资源不流失。	种质资源保存数量不减少
		油菜产业集群聚集度	提高
		乡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	明显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当年度补贴资金兑付比例	≥90%
		完成任务时间节点	2023年12月31日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年度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资金下拨率	100%
	成本指标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经费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单位种质资源保护能力提升	是
		项目带动农户就业	作用明显
		鄱阳湖稻米良种覆盖率	≥95%
		富硒蔬菜良种覆盖率	≥95%
		油菜良种覆盖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县蜂业全产业链产值增长率（%）	≥5%
		集群项目县油菜产量（万吨）	≥11.11
		鄱阳湖稻米加工转化率（%）	80
		家禽产业链产值	增加
		富硒蔬菜加工转化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农作物高效蜂授粉面积（万亩）	1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80%以上
		农业种质资源保护能力进一步提升	提升
		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	有利于
对象满意度指标	畜牧业发展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政策公开率	≥95%	
	参与建设市县及企业满意度	>=90%	
	实施主体对项目满意度	>=85%	
	种质资源保护和生产性能测定项目补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80%	

附件3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省农业科学院)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60	
	其中:中央补助	60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保存农作物种质资源2559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作物种质资源保存数量(份)	2559
	质量指标	保持国家东南山地作物种质资源圃正常运行,确保种质资源不流失。	种质资源保存数量不减少
	时效指标	完成任务时间节点	2023年12月31日
		年度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费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单位种质资源保护能力提升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农业种质资源保护能力进一步提升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80%

附件3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南昌市)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10801	
	其中:中央补助	10801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农机化水平。 目标2:支持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3: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猪良种补贴数量(万头)	1.2
		补贴机具数	≥6094
		支持产业强镇乡镇数量(个)	2
	质量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0.5%
		乡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	明显提高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当年度补贴资金兑付比例	≥90%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资金下拨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带动农民增收能力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购机投入资金(万元)	≥33680
生态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80%以上
		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带动农户就业	作用明显
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政策公开率	≥95%
		产业融合发展实施主体对项目满意度	≥85%

附件3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景德镇市)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5905	
	其中:中央补助	5905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农机化水平。 目标2:支持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3: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具数	≥2610
		续建富硒蔬菜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1
		富硒蔬菜生产面积(万亩)	≥5.1
	质量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0.7%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当年度补贴资金兑付比例	≥90%
		产业融合发展及时拨付资金	规定时间内及时下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富硒蔬菜良种覆盖率	≥96%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购机投入资金(万元)	≥14423
		富硒蔬菜加工转化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农作物高效蜂授粉面积(万亩)	0.2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80%以上
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政策公开率		≥95%
	产业集群实施区内农民满意率(%)		≥85%

附件3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萍乡市)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4790	
	其中:中央补助	4790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农机化水平。 目标2:支持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3: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具数	≥747
		生猪良种补贴数量(万头)	0.3
		项目县牛羊肉产量增长率	≥2%
		新建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数量(个)	1
		新建油菜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1
		油菜面积(万亩)	≥18.4
		支持乡产业强镇镇数量(个)	1
		改造养殖场数量(个)	≥20
		带动养殖场(户)数量(个)	≥18
	质量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6.3%
		乡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	明显提高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当年度补贴资金兑付比例	≥90%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资金下拨率	100.00%
产业融合发展及时拨付资金		规定时间内及时下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油菜良种覆盖率	≥95%
		项目带动农民增收能力	明显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购机投入资金(万元)	≥4126
		集群项目县油菜产量(万吨)	≥1.84
	生态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80%以上
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	有利于
		畜牧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政策公开率	≥95%
		参与建设市县及企业满意度	≥90%
		实施主体对项目满意度	≥85%

附件3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九江市)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13690		
	其中:中央补助	13690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农机化水平。 目标2:支持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3: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猪良种补贴数量(万头)	0.3	
		项目县牛羊肉产量增长率	≥2%	
		新建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数量(个)	2	
		新建油菜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2	
		产业园项目实施县(个)	1	
		新建麻鸡黄鸡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1	
		油菜面积(万亩)	≥39.8	
		支持产业强镇乡镇数量(个)	2	
		补贴机具数	≥3847	
		改造养殖场数量(个)	≥13	
		带动养殖场(户)数量(个)	≥128	
		质量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6.8%
	产业园主导产业加工转化率		≥85%	
	集群内肉蛋产量增长		≥1%	
	乡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		明显提高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当年度补贴资金兑付比例	≥90%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资金下拨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带动农户就业	作用明显
			油菜良种覆盖率	≥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购机投入资金（万元）	≥21263
		项目县蜂业全产业链产值增长率（%）	≥5%
		集群项目县油菜产量（万吨）	≥3.98
		主导产业园区总产值（万元）	≥40
		家禽产业链产值增长	≥4%
	生态效益指标	农作物高效蜂授粉面积（万亩）	0.5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80%以上
		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带动农户就业	作用明显
	对象满意度指标	畜牧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政策公开率		≥95%	
参与建设市县及企业满意度		>=90%	
实施主体对项目满意度		>=85%	

附件3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新余市)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其中:中央补助	3555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农机化水平。 目标2:支持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3: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具数	≥1672
		生猪良种补贴数量(万头)	0.4
		续建鄱阳湖稻米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1
		稻米产量(万吨)	≥80
		支持产业强镇乡镇数量(个)	1
	质量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7.6%
		乡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	明显提高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当年度补贴资金兑付比例	≥90%
		产业融合发展及时拨付资金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带动农民增收能力
稻米良种覆盖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购机投入资金(万元)	≥9240
		稻米加工转化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80%以上
		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带动农户就业	作用明显	
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政策公开率	≥95%	
	畜牧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产业集群实施区内农民满意率(%)	≥85%	

附件3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鹰潭市)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5521	
	其中:中央补助	5521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农机化水平。 目标2:支持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3: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具数	≥1765
		生猪良种补贴数量(万头)	0.5
		项目县牛羊肉产量增长率	≥2%
		续建鄱阳湖稻米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2
		稻米产量(万吨)	≥160
		支持产业强镇乡镇数量(个)	2
		改造养殖场数量(个)	≥7
	质量指标	带动养殖场(户)数量(个)	≥45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7.9%
	时效指标	乡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	明显提高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当年度补贴资金兑付比例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规定时间内及时下达
		稻米良种覆盖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购机投入资金(万元)	≥9753
		稻米加工转化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80%以上
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带动农户就业	作用明显	
对象满意度指标	畜牧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政策公开率	≥95%	
	产业集群实施区内农民满意率(%)	≥85%	

附件3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赣州市)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17694	
	其中:中央补助	17694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农机化水平。 目标2:支持种业发展。 目标3:支持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4: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具数	≥5892
		生猪良种补贴数量(万头)	2.7
		项目县牛羊肉产量增长率	≥2%
		种畜禽生产性能测定数量(只、头)	14000
		保护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品种数量(个)	1
		新建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数量(个)	2
		新建油菜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1
		续建富硒蔬菜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4
		新建麻鸡黄鸡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2
		富硒蔬菜生产面积(万亩)	≥30
		油菜面积(万亩)	≥4.5
		改造养殖场数量(个)	≥10
		支持产业强镇乡镇数量(个)	9
	质量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8.0%
		集群内肉蛋产量增长	≥1%
		支持兴国灰鹅保种,确保种质资源不流失。	种质资源保存数量不减少
		乡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	明显提高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当年度补贴资金兑付比例	≥90%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完成任务时间节点	2023年12月31日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年度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资金下拨率	100.00%
	成本指标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经费执行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单位种质资源保护能力提升	是
		项目带动农户就业	作用明显
		油菜良种覆盖率	≥95%
		富硒蔬菜良种覆盖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购机投入资金（万元）	≥32563
		项目县蜂业全产业链产值增长率（%）	≥5%
		集群项目县油菜产量（万吨）	≥0.45
		家禽产业链产值增长	≥4%
		富硒蔬菜加工转化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80%以上
		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带动农户就业	作用明显
对象满意度指标	畜牧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政策公开率	≥95%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80%	
	产业融合发展参与建设市县及企业满意度	>=90%	
	产业融合发展实施主体对项目满意度	>=85%	

附件3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宜春市)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22273	
	其中:中央补助	22273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农机化水平。 目标2:支持种业发展。 目标3:支持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4: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具数	≥8781
		生猪良种补贴数量(万头)	3.4
		项目县牛羊肉产量增长率	≥2%
		种畜禽生产性能测定数量(只、头)	1000
		新建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数量(个)	1
		新建麻鸡黄鸡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2
		续建富硒蔬菜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2
		续建鄱阳湖稻米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2
		稻米产量(万吨)	≥95
		富硒蔬菜产量生产面积(万亩)	≥15
		改造养殖场数量(个)	≥33
		带动养殖场(户)数量(个)	≥55
		支持产业强镇乡镇数量(个)	1
	质量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7.8%
		集群内肉蛋产量增长	≥1%
		乡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	明显提高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当年度补贴资金兑付比例	≥90%
		完成任务时间节点	2023年12月31日
		年度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资金下拨率	100.00%
成本指标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经费执行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单位种质资源保护能力提升	是
		富硒蔬菜加工转化率（%）	≥80
		家禽产业链产值增长	≥4%
		稻米加工转化率（%）	≥8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购机投入资金（万元）	≥48533
		项目县蜂业全产业链产值增长率（%）	≥5%
		富硒蔬菜产业链产值	增加
		家禽产业链产值	增加
		稻米产业链产值	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80%以上
		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带动农户就业	作用明显	
对象满意度指标	畜牧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政策公开率	≥95%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80%	
	产业融合发展参与建设市县及企业满意度	≥90%	
	产业融合发展实施主体对项目满意度	≥85%	

附件3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上饶市)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24703	
	其中:中央补助	24703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农机化水平。 目标2:支持种业发展。 目标3:支持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4: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具数	≥8265
		生猪良种补贴数量(万头)	0.6
		项目县牛羊肉产量增长率	≥2%
		保护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品种数量(个)	3
		新建油菜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1
		续建鄱阳湖稻米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2
		产业园项目实施县(个)	2
		稻米产量(万吨)	≥180
		续建富硒蔬菜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2
		富硒蔬菜面积(万亩)	≥15
		油菜面积(万亩)	≥15
		支持产业强镇乡镇数量(个)	1
		改造养殖场数量(个)	≥5
	带动养殖场(户)数量(个)	≥55	
	质量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0.8%
		产业园主导产业加工转化率	≥85%
支持白耳黄鸡、华中中蜂、玉山黑猪保种,确保种质资源不流失。		种质资源保存数量不减少	
乡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		明显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当年度补贴资金兑付比例	≥90%
		完成任务时间节点	2023年12月31日
		年度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资金下拨率	100.00%
		产业融合发展及时拨付资金	规定时间内及时下达
	成本指标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经费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单位种质资源保护能力提升	是
		油菜良种覆盖率	≥95%
		稻米良种覆盖率	≥95%
		富硒蔬菜良种覆盖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购机投入资金（万元）	≥45676
		集群项目县油菜产量（万吨）	≥1.5
		鄱阳湖稻米加工转化率（%）	≥80
		富硒蔬菜加工转化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80%以上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带动农户就业	作用明显	
对象满意度指标	畜牧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政策公开率	≥95%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补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80%	
	参与建设市县及企业满意度	>=90%	
	实施主体对项目满意度	>=85%	

附件3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吉安市)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15151	
	其中:中央补助	15151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农机化水平。 目标2:支持种业发展。 目标3:支持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4: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具数	≥6677
		生猪良种补贴数量(万头)	1.8
		项目县牛羊肉产量增长率	≥2%
		种畜禽生产性能测定数量(只、头)	17000
		保护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品种数量(个)	2
		续建鄱阳湖稻米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2
		稻米产量(万吨)	≥180
		新建油菜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1
		续建富硒蔬菜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1
		富硒蔬菜生产面积(万亩)	≥6
		油菜面积(万亩)	≥23.4
		支持产业强镇乡镇数量(个)	1
		改造养殖场数量(个)	≥10
	带动养殖场(户)数量(个)	≥75	
	质量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8.7%
支持吉安红毛鸭、丝羽乌骨鸡保种,确保种质资源不流失。		种质资源保存数量不减少	
乡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		明显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当年度补贴资金兑付比例	≥90%
		完成任务时间节点	2023年12月31日
		年度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项目资金下拨率	100.00%
		及时拨付资金	规定时间内及时下达
	成本指标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经费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单位种质资源保护能力提升	是
		补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80%
		油菜良种覆盖率	≥95%
		稻米良种覆盖率	≥95%
		富硒蔬菜良种覆盖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购机投入资金（万元）	≥36900
		项目县蜂业全产业链产值增长率（%）	≥5%
		集群项目县油菜产量（万吨）	≥2.34
		鄱阳湖稻米加工转化率（%）	≥80
		富硒蔬菜加工转化率（%）	≥80
	生态效益指标	农作物高效蜂授粉面积（万亩）	0.3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80%以上
		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带动农户就业	作用明显
对象满意度指标	畜牧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政策公开率	≥95%	
	产业融合发展参与建设市县及企业满意度	>=90%	
	产业融合发展实施主体对项目满意度	>=85%	

附件3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抚州市)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17181	
	其中:中央补助	17181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农机化水平。 目标2:支持种业发展。 目标3:支持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4: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具数	≥5742
		生猪良种补贴数量(万头)	0.7
		保护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品种数量(个)	1
		新建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数量(个)	2
		新建油菜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1
		新建麻鸡黄鸡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1
		续建鄱阳湖稻米产业集群项目县(个)	1
		产业园项目实施县(个)	1
		稻米产量(万亩)	≥83
		油菜面积(万亩)	≥10
	支持产业强镇乡镇数量(个)	1	
	质量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8.6%
		产业园主导产业加工转化率	≥85%
		集群内肉蛋产量增长	≥1%
		支持乐平猪(东乡花猪)保种,确保种质资源不流失。	种质资源保存数量不减少
		乡镇农业产业发展水平	明显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当年度补贴资金兑付比例	≥90%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完成任务时间节点	2023年12月31日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年度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资金下拨率	100.00%
	成本指标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经费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单位种质资源保护能力提升	是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带动农户就业	作用明显
		稻米良种覆盖率	提高
		稻米良种覆盖率	≥95%
		油菜良种覆盖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购机投入资金（万元）	≥31733
		集群项目县油菜产量（万吨）	≥1
		稻米产业加工转化率（%）	≥80
		家禽产业链产值增长	≥4%
		主导产业产业园总产值（万元）	≥40
	生态效益指标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80%以上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	有利于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带动农户就业	作用明显
	对象满意度指标	畜牧业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政策公开率		≥95%	
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和国家核心育种场补助补助对象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80%	
产业融合发展参与建设市县及企业满意度		≥90%	
产业融合发展实施主体对项目满意度		≥85%	

附件3

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赣江新区)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总额	10	
	其中:中央补助	10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提高农机化水平。 目标2:支持种业发展。 目标3:支持产业融合发展 目标4:支持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年度指标值(根据年度任务设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具数(台、套)	≥6
	质量指标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76%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当年度补贴资金兑付比例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购机投入资金(万元)	≥39
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项目政策公开率	≥95%

